

证券代码：430176

证券简称：中教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1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武小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总经理王天祥、副总经理苗旭东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2年1-12月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对部分长期无法收回的江西文星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博天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5,411,840.00元以及新疆浩源祥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

款 49,920.00 元进行核销。公司对核销的相关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上述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因此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。本次坏账核销，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3 日